

#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履职情况报告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，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。现对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，分别为程敏女士、钱立军先生、刘堃先生，其中独立董事 2 名，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程敏女士担任。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共召开了 4 次会议，全体委员均全部出席了会议。会议召开情况如下：

1、2022 年 4 月 26 日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以下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：

- （1）《关于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- （2）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- （3）《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；
- （4）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》；
- （5）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；
- （6）《关于计提 2021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- （7）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- （8）《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2 年度工作履职情况的总结。

2、2022 年 8 月 24 日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2022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3、2022 年 10 月 27 日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4、2022年11月1日，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将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除召开上述4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外，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2022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还组织了1次与年报审计会计师的沟通见面会。

## 二、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

### 1、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

在年度审计工作中，我们与注册会计师就审计范围、审计计划、审计方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，督促其按照审计计划开展审计工作，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召开见面会，沟通审计中的有关问题，再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，在审计报告出具后，对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表决，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核。

### 2、对公司内控制度建设的监督及评估工作指导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，认真审阅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，督促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完成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，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，完善了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。

### 3、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为更好的使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，我们多方听取意见，积极进行了相关协调工作，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相关问题进行了及时协商沟通，有效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。

### 4、对本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

报告期内，我们对关联交易进行审核，未发现关联交易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## 三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遵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》、《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较好地履行了相关职责，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的质量，促进了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。

特此报告。

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3年4月24日